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PLB(PL)112

問題編號

135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1 地政總署　　分目：

綱領： (1)土地行政

管制人員： 地政總署署長

局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問題： 在指標之中，當局預計會爲工務計劃工程項目徵收 17 公頃的土地，請問當中有多少是爲港珠澳大橋及北大嶼山快速公路連接路而收地？當局預算有關的支出爲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爲實施工務計劃工程而預計須在 2006 年收回的土地，並不包括興建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及北大嶼山快速公路連接路所需的土地。當局須待有關的工程細節確定後，方能知悉該兩項建議道路工程的土地需求。

簽署：

姓名： 劉勵超

職銜： 地政總署署長

日期： 10.3.2006